# 四川铁道职业学院协同办公系统

(常用功能操作指南)

编制:协同实施顾问

编制日期: 2021年4月

## 目录

|                  | 2 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通过综合服务平台进入协同办公平台 | 3  |
|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通过致信进入协同办公平台     | 6  |
| 手机端登录            | 8  |
| 事务办理             | 10   |
| 协同工作             | 10   |
|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校内文件处理           | 20   |
| 拟稿发文             | 20   |
| 审批(或核稿等)校内文件     | 24   |
| 校外文件处理           | 28   |
| 处理权限为"拟办"的操作     | 28   |
|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手机端操作            | 30   |
| -                | 进入协同办公系统   通过综合服务平台进入协同办公平台   通过双址直接进入协同办公平台   通过致信进入协同办公平台   手机端登录   事务办理   协同工作   个人日常事务申请   校内文件处理   拟稿发文   审批(或核稿等)校内文件   校外文件处理   处理权限为"拟办"的操作   处理权限为"阅办"的操作   手机端操作 |

## 一、 进入协同办公系统

进入协同办公平台的网页版有两种方法,两种方法进入协同办公平台后没有任何 区别对于之后的操作没有影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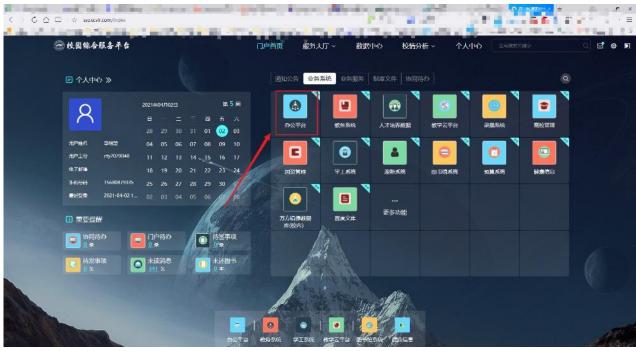
## 1.1 通过综合服务平台进入协同办公平台

如下图所示,在浏览器网址栏输入 http://sso.scvir.com/进入后,一次输入用户的用户名和密码,后点击登录按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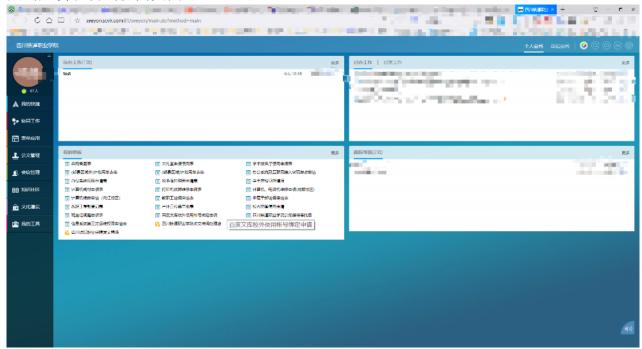


在登陆了校园综合服务平台后如图所示点击业务系统,选择其中的办公平台





点击后会跳转到协同页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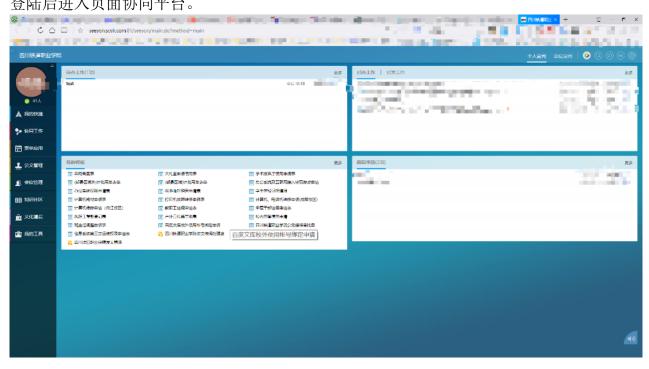


## 1.2 通过网址直接进入协同办公平台

在网址栏输入 http://seeyon.scvir.com:81/后进入协同办公登陆平台,输入账号密码(账号密码与综合服务平台上密码相同)后点击登录。



#### 登陆后进入页面协同平台。



## 1.3 通过致信进入协同办公平台

在协同平台上 http://seeyon.scvir.com:81 登录按钮下方点击下载客户端按钮,下载 zxsetup.exe,完成下载后双击安装。





点击安装



打开

在服务器 ip 处填写 seeyon. scvir. com 端口填写 81,点击确认。



填写用户名和密码后,点击登录,用户名和密码同办公平台一致。



## 1.4 手机端登录

浏览器地址栏中输入: http://m3.seeyon.com, 或在app store中搜索m3选择相应版本下载和 安装,如下图所示:



苹果端请在AppStore中搜索m3进行下载。 安装完成后打开APP



| 2 | 用户名 |    |      |
|---|-----|----|------|
| • | 密码  |    |      |
|   |     | 登录 |      |
|   |     |    | 忘记密码 |

点击红色设置按钮配置学校服务器(若为设置服务器无法登录)



如图编辑服务器地址,后点击保存。 在登陆界面输入账号密码登录m3,账户密码与办公平台一致。

## 二、事务办理

#### 2.1 协同工作

协同工作是个人、团队、组织之间传递信息和执行组织管理规则的事务处理 工具,用它来完成事务的发起、 处理和管理, 并记录事务的发展过程和结果,由人 通过流程规则来完成事项的办理,并支持规则的成型和管理。

功能菜单: 包括新建事项、待发事项、已发事项、待办事项、已办事项五个子菜单。

### 2.1.1新建协同

#### 2.1.1.1 发起协同

(1) 点击菜单"协同工作"选择"新建事项",如下图所示: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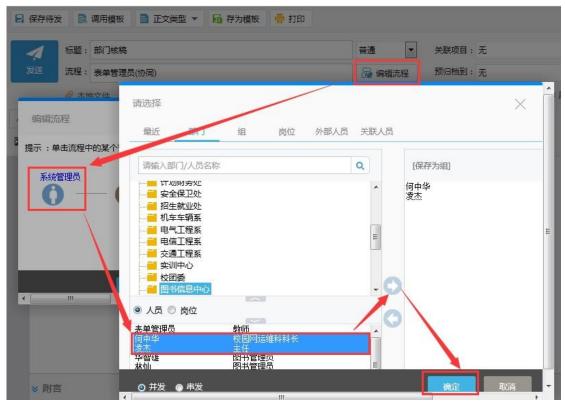
(2) 在协同发起界面填写"标题"、"正文内容"和"选择人员",如下图所示: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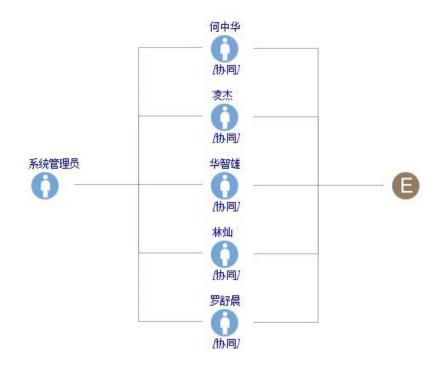
图 2

#### 2.1.1.2 流程编辑

点击图 2 中的"编辑流程"进入如图的对话框,在选择人员的对话框中,将协同接收者的名字,选到右侧显示框中,可按人、部门、岗位等维度进行发送。



并发:流程并行流转,被并发人员同时收到。示例图:



串发: 串发流程的流转方式逐渐流转,前面节点人员处理后,后面的人员才用收到。 示例图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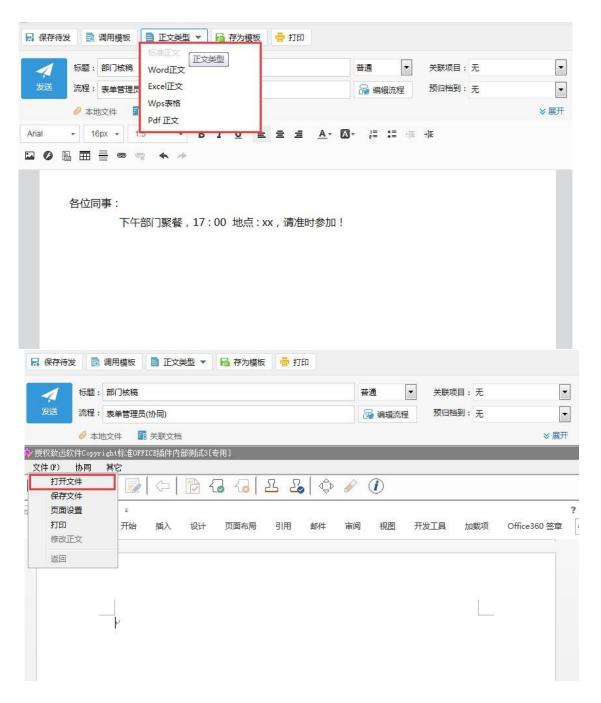


流程中也可使用串并结合:示例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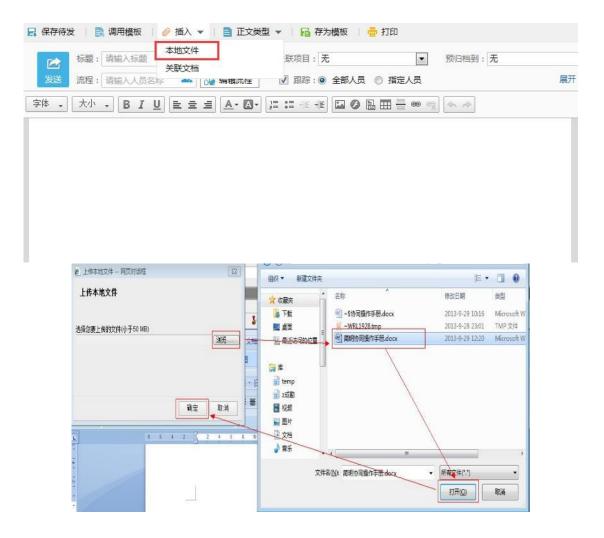
#### 2.1.1.3 **Office** 正文

系统默认正文为普通文本格式,系统中正文同样支持 word、excel 和 WPS 正文格式。在"新建事项"时点击"正文类型",选择所需要的正文类型。正文内容可手工输入,也可打开本地文件导入。



#### 2.1.1.4 插入附件

(1) 点击"插入"选择"本地文件",选择要插入的文件,点击"确定"后完成附件插入。



(2) 填写完信息之后点击"发送"新建协同就完成了。



## 2.1.2处理协同

在"个人空间"的"待办工作"栏目中点击相应的协同进行处理,如下图所示:



#### 2.1.2.1 意见填写

在处理界面右边选择"意见态度"(已阅、同意或不同意),在意见框中手工输入 意见后点击"提交"。完成协同意见处理。



#### 2.1.2.2 回退

填写意见后点击"提交",流程向下一节点流转,"回退"作用在于流程回退到上一节点。操作同 2.1 意见填写,填写意见后点击"回退"。



#### 2.1.2.3 加签

加签用于流程中非发起节点人员增加节点人员,增加节点人员在当前加签节点之后。点击"加签"按钮,在弹出界面选择"节点权限"、"人员"和"流程模式"后点击"确定"完成加签。加签完成后可看到加签后的流程,填写意见后点击"提交",流程流转到被加签人员处。



加签效果: (加签只能对紧邻其后的人员进行增加)



#### 2.1.2.4 修改正文

点击"修改正文",在弹出的正文修改界面,修改完正文后点击"保存退出" 完成普通正文的修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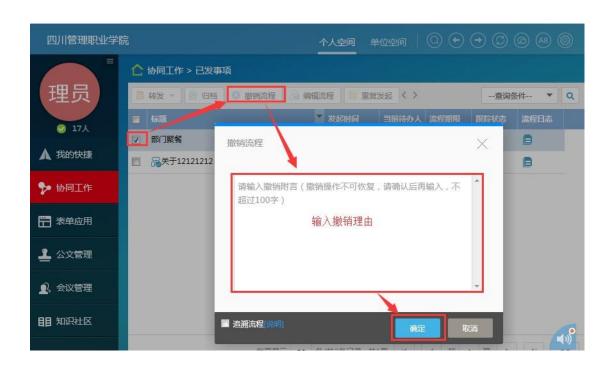


## 2.1.3如何在协同中撤销流程

(1) 在协同工作中点击打开【已发事项】



(2)选择需要撤销流程的协同并点击【撤销流程】,填写撤销附言,点击确定后协同被撤销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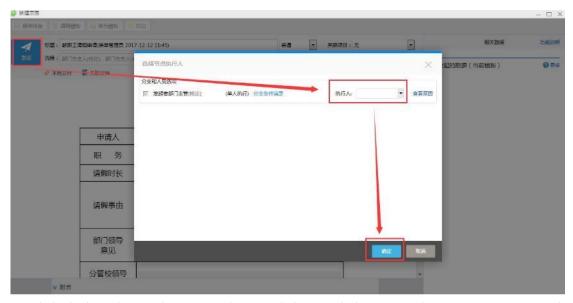
#### 2.2 个人日常事务申请

## 2.2.1发起申请办事

在"个人空间"的"我的模板"栏中,根据事件类型选择相应的办事模板。以办事模板"教职工请假申请"为例,如下图所示:



首先填写办理此事项需要的相关信息(填报部门、填报人和填报日期等),接着,点击"发送"按钮,在新出现的界面上(如下图所示)选择人员进行审批(一般是本人的上级,有些事项是直接提交到其他部门审批),点击"确定",系统就流转到下一个环节进行审批。



此办事流程全部审批环节还未处理结束时,发起者可以在 OA 首页的"跟踪事项" 栏或者"协同工作-已发事项"栏中,随时点击自己发起的申请办理事项,通过"流程"查看该事项办理到哪一个环节了。如果此办事流程全部审批环节已经结束,发起者只能在"协同工作-已发事项"栏点击自己发起的申请办理事项查看每个办理环节的信息,如审批意见、审批时间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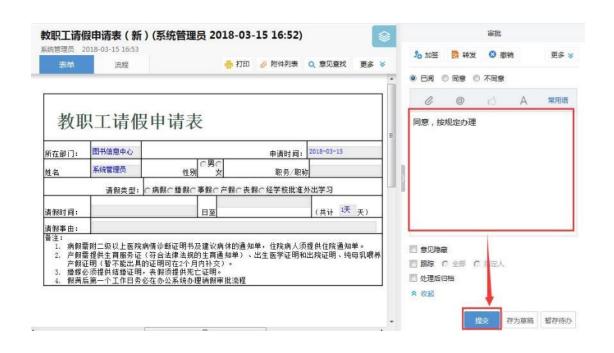
## 2.2.2撤销自己申请的事项

事项申请办理的发起者发送之后,如果在审批者审批之前,发现情况不妥, 不适合申请办理该事项,还可以在菜单"协同工作-已发事项"中选中自己发起的申请 办理事项进行撤销。



## 2.2.3 审批办理事项

以办事模板"教职工请假申请"为例,在 OA 首页的"待办工作"栏中,点击待办的事项进入审批处理界面(如下图所示)。在处理界面的右上方,选择"同意"或"不同意",把审批意见填写在审批意见栏内,点击"提交",即完成该事项的审批。



## 三、校内文件处理

- 3.1 拟稿发文
- 3.1.1填写发文稿纸

在 OA 系统首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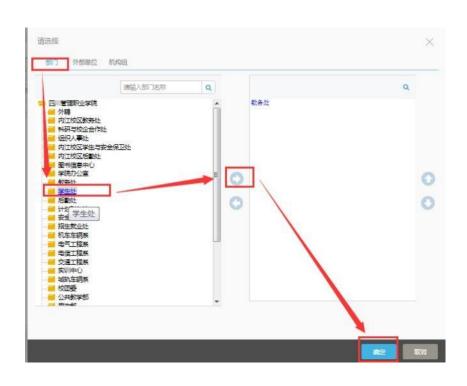
"我的模板"(屏幕左下方的栏目)中,根据发文性质选择相应的模板,点击后 出现发文稿纸,如下图所示

发文稿纸中, 黄色框为必填项。填写的公文标题要与文件正文中的公文标题 完全一致, 否则易使后期处理人员无所适从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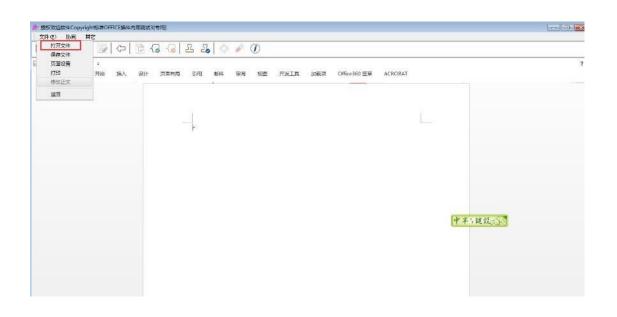
稿纸中的"主送单位",使用学校统一定义,如果统一定义中没有,用户再 人工输入。点击下图所示图标,选择"主送单位"。





#### 3.1.2上传正文文件

在稿纸界面上,点击"正文"按钮,稍等一会儿(系统启动控件),出现如下图所示界面,点击左上角"文件"菜单中"打开文件",选择本机上的word文档,稍等,文件正文就出现在屏幕上。完成正文编辑后,点击该界面最右上方的叉"X"或者点击工具栏中的一个,系统自动保存正文,回到稿纸界面。



## 3.1.3上传附件

公文没有附件,或者公文的附件已经在正文中,则无需此步操作。在稿纸界面上,点击"插入",选择"本地文件"插入附件。

## 3.1.4 查看流程

熟悉拟稿发文的用户无需此步操作。在稿纸界面上,点击"查看流程",系统出现类似如下图所示界面。通过此步操作,查看下一环节、后面的其他处理环节的处理岗位,以此确认选择的公文模板是否正确,并在公文处理过程中,查看公文已经流转到哪一个环节,随时掌握公文进展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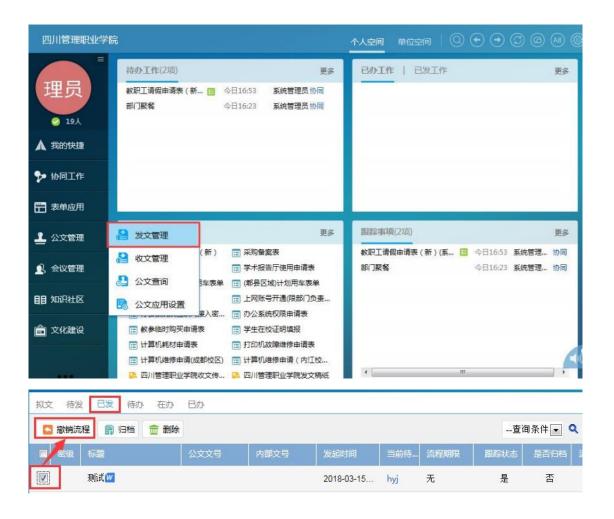
## 3.1.5结束拟稿工作,发送公文

在稿纸界面,点击左上方的 按钮,选择下一步处理公文的对象,即完成拟稿工作。



## 3.1.6撤销自己拟稿的公文

公文发送之后,在校领导(少数模板为非校级领导)签发之前,用户可以在 0A 首页的菜单"公文管理-发文管理-已发"中撤销自己拟稿的公文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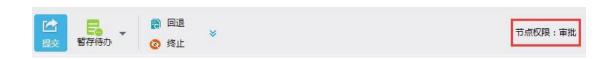
## 3.2 审批(或核稿等)校内文件

在 OA 系统首页【待办工作】栏内,某事项那行最后为"发文"2字,则此事项办理的是校内文件。

在 OA 系统首页,【待办工作】里是需要处理的公文或者审批事项。用户必须处理全部待办事项,直到数字显示成 O。假设用户待办的是校内公文,点击该文件,出现如下图所示界面。在此界面可以看见稿纸内容,可以阅读、修改(视用户在此环节有无修改权限)公文正文和附件内容,查看公文流转的流程。



如下图所示,显示的是在此环节上用户的权限,如"审核"(也可能是核稿、会签、签发、套红、盖章、流转等)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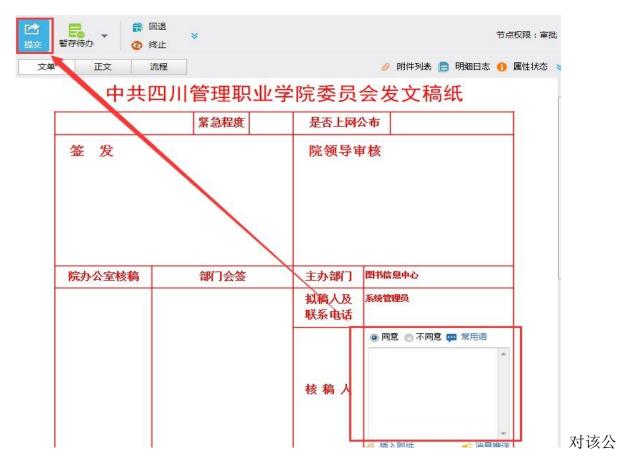
## 3.2.1本环节处理权限为"阅读"

同单位的处级干部都能收到相同的校内发布的文件,彼此之间不要再发送给同单位的处级干部,但可以根据需要选择"知会"下级人员(如办公室主任、科级干部、与此相关的职工,甚至本单位的全部职工)阅读,如果不需要"知会"他人阅读,直接在如下图所示上点击"提交"即可。待办文件处理权限为"阅读"时,用户不能修改正文、修改附件。



## 3.2.2本环节处理权限为"审核""部门会签"等

在处理界面上,用户可以直接修改正文、附件。如果用户不同意发此公文,可以点击"回退"按钮,系统将回退至前一处理流程节点。在进行回退操作之前,可以填写意见。相关人员将会收到该意见。



文无异议或者修改完成,在处理界面的 "意见框"中填写处理意见,点击"提交",文件从 OA 系统首页"待办工作"中消失。用户可以在 OA 系统首页菜单"公文管理-收文管理-已办"或"公文管理-发文管理-已办"中再次查阅该公文。

## 3.2.3查看公文、事务审批处理情况

用户自己处理过的公文、事务,可以在 OA 首页"已办工作"栏调阅查看,自己拟稿或发起的公文、办事事项,OA 首页"跟踪事项"栏里面也有。也可以在菜单"公文管理"的"发文管理""收文管理"或者"公文督办"(如果用户有此权限)中查看公文,或者在"协同工作"的相关菜单中查看申请或审批的事项。此时点击"查看流程"或者"流程",稍等片刻,系统就会出现类似如下图所示的界面。某岗位或人员下方为绿色的勾,表示该岗位或人员已处理;红色"眼睛"表示该人员尚未阅读、处理;蓝色"眼睛"表示该岗位或人员已阅读但未处理;其他表示公文或事项尚未流转至此处。



## 四、校外文件处理

在 OA 系统首页【待办工作】栏内,某事项那行最后为"收文"2字,则此事项办理的是校外文件。

特别说明:校外文件与校内文件处理不同。校内文件,1位二级单位处级领导收到,则意味着同单位其他处级领导都已收到(参见章节"三、3.1"),因此处级领导之间不需要相互传阅、知会。校外文件,只有与此相关的二级单位某1位处级干部才能收到此校外公文。二级单位只有1位一把手领导的,校外公文只会流转给该领导;二级单位同时设有党政一把手的,党务文件只会流转给二级单位党组织一把手,行政文件只会流转给二级单位行政一把手;校领导、两办主任也可指定或者协商校外文件发送到某位二级单位领导。因此,二级单位领导收到校外文件,要根据需要选择下列一种方式进行操作: a.自己处理完毕就提交; b.传阅、知会给本单位其他处级干部、科级干部、职工后再提交; c.指定本单位某些人办理后再提交。

在 OA 系统首页【待办工作】栏,点击某校外文件,可以看见领导的批示、文件办理时限等信息,可以点击"正文"后阅读正文,如果有附件,也可以阅读附件,同样可以点击"流程"查看每一环节的处理情况。

## 4.1 处理权限为"拟办"的操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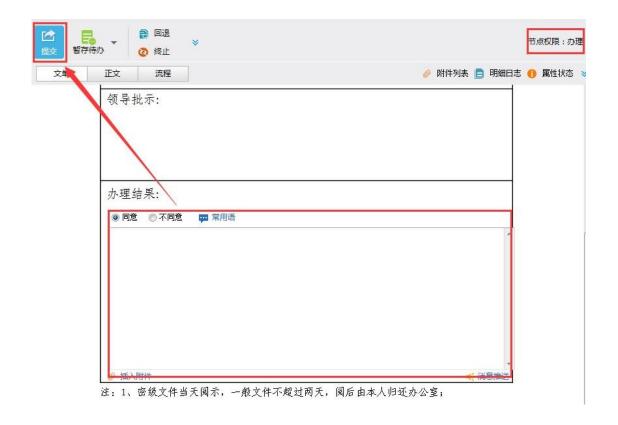
在处理界面右上角,"节点权限"显示"拟办",填好意见后,直接点击"提 交"。



## 4.2 处理权限为"阅办"的操作

在处理界面右上角, "节点权限"显示"办理"。此环节用户可能是处级干部、 科级干部、职工。

处级干部:收到文件后,点击正文、附件(如果有)阅读,然后回处理界面。考虑是否需要本单位不办理此文件事宜的其他处级干部、科级干部、职工知晓此事,如果需要他们知晓此事,则点击"知会",根据文件提示选择本单位的知会人员。最后在"办理情况"栏根据"常用语"选择"已阅",或者输入自己意见点击"提交"。只有需要用户(用户单位)办理的才会到用户账号里,请不要再传阅给其他二级单位知晓。



科级干部、职工:收到文件后直接在意见栏选择常用语"已阅"或者输入自己意见提交即可。

## 五、手机端操作

(1) 在登录界面中输入自己的用户名和密码,如下图所示:



503



(2)第一次进入手机端 OA,需设置手势密码,可直接跳过即可进入操作界面,如下图所示:



(3) 登录后系统直接进入手机待办界面,所有的未处理文件、审批事项都

出现在该页面下,其中蓝色小圆点为未读标识,如下图所示:



(4)点击右上角的系统头像,可进入个人信息设置界面,修改头像和完善个人信息,如下图所示:



(5) 在待办工作页面,点击需要处理的事项,进入处理页面,点击"处理"进入意见填写界面,输入意见,点击"提交"即可完成。注意:有些文件只需要用户阅知,就没有输入意见的地方,点击"提交"即可。如下图所示:

